

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米脂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是全县道路交通管理执行机关，在县公安局党委领导下，在榆林市交警支队具体指导下进行工作，主要职责是：1、依法对全县道路交通实行统一管理，维护全县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2、在市支队指导下，根据我县道路交通情况，适时组织各种交通安全的专项治理。3、具体负责全县机动车辆及驾驶员的管理业务。4、负责全县内各种交通事故的调查、分析、责任认定、调解处理、事故统计工作，并向有关领导和部门提出本县事故预防对策。5、具体组织各项交通勤务，保证安全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6、做好交通安全和交安委工作。7、做好上级领导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内设机构

我单位下设内设机构 15 个，分别是：办公室、后勤保障室、交通指挥室、秩序办、法宣办、督查办，车辆管理所，城区中队，王沙沟中队，事故中队，杨家沟中队，沙店中队，印斗中队，龙镇中队，城郊中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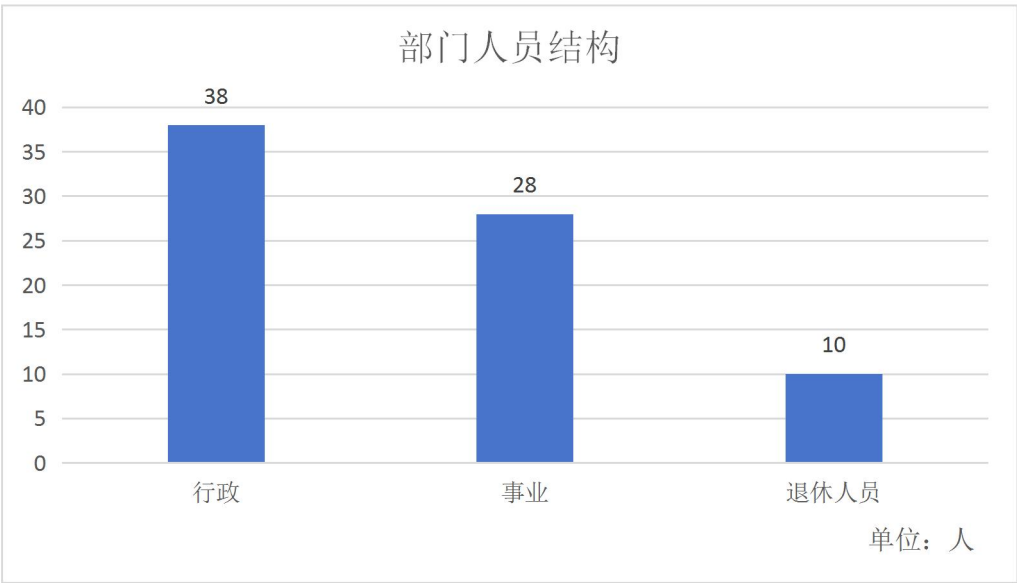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基层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部门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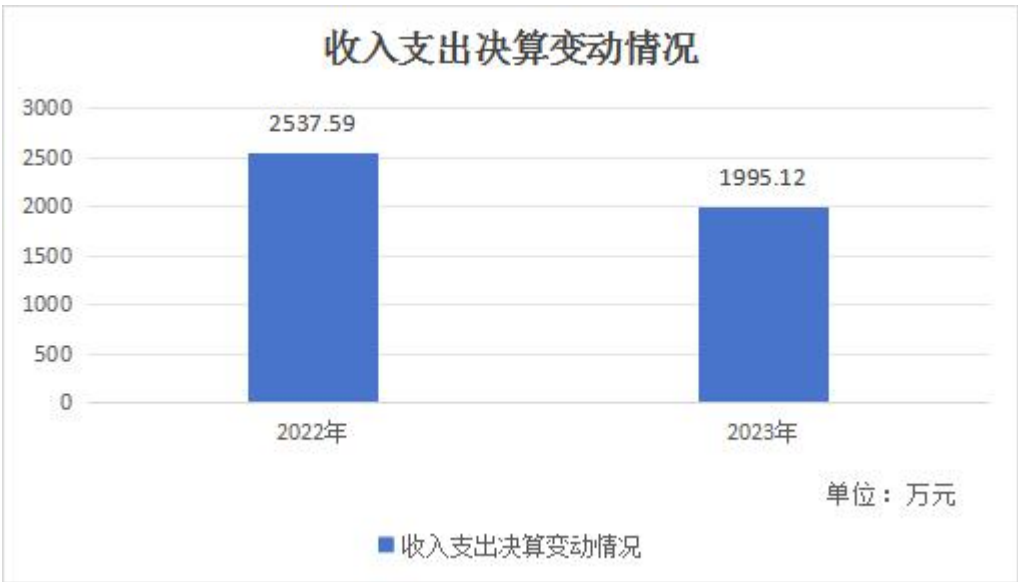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76 人，其中行政 38 人、事业 2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995.1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542.47 万元，下降 21.38%。主要是项目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995.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95.1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95.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5.61 万元，占 58.92%；项目支出 819.51 万元，占 41.0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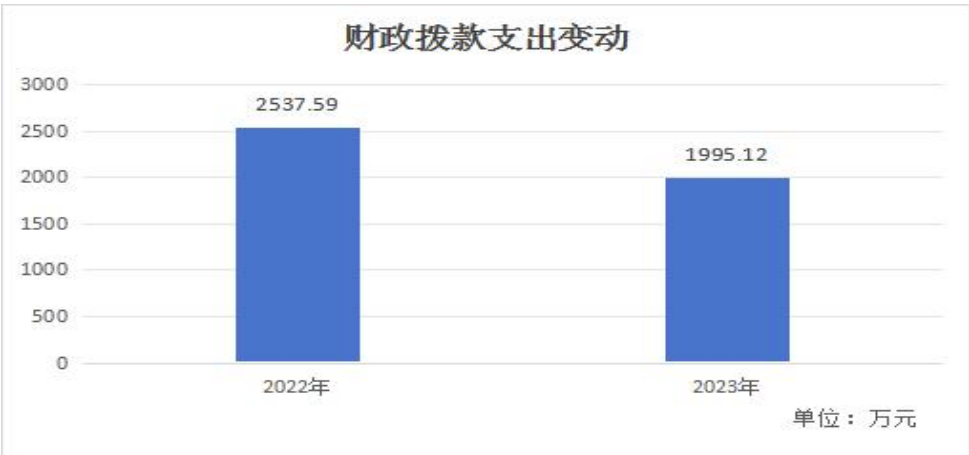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995.12 万

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542.47 万元，下降 21.38%。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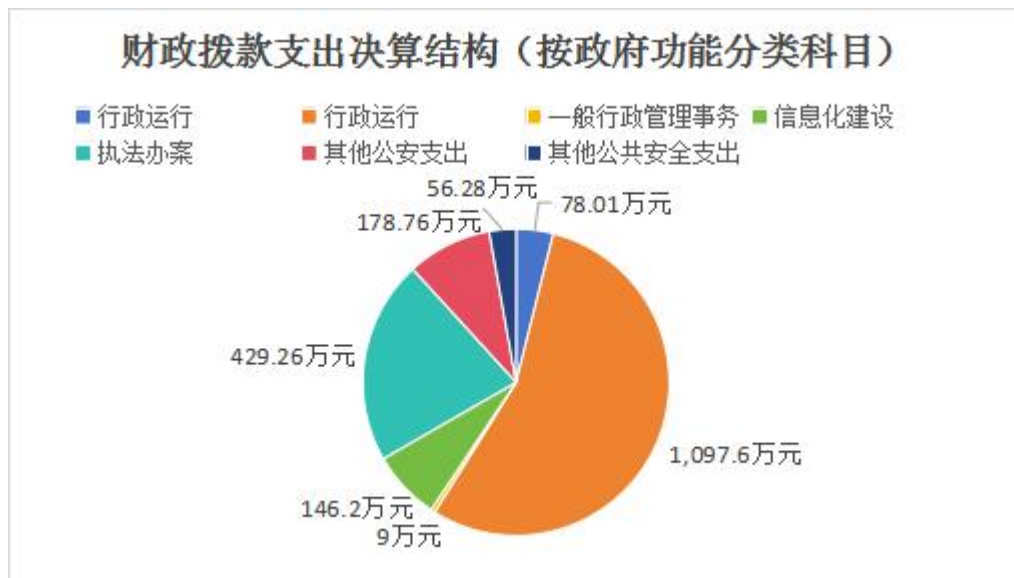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995.12 万元，支出决算 199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42.47 万元，下降 21.3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项目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78.01 万元，支出决算 78.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1097.6 万元，支出决算 10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 9 万元，支出决算 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 146.2 万元，支出决算 1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 429.26 万元，支出决算 429.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 178.76 万元，支出决算 178.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年初预算 56.28 万元，支出决算 5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75.6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19.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155.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9.31 万元，支出决算 29.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29.31 万元，支出决算 29.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我大队执法执勤用车的加油和维修。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越野车。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大队积极推进

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等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由我大队各中队、所、室配合，后勤保障室牵头完成，督查室进行监督；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成立了专门的绩效管理小组，由大队长任组长开展各项绩效管理工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办案业务费(含 2022-2023 年交通肇事扣押车辆和违法车辆保管费 50 万元)等 2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67.5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0.44%。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省“十七运”赛区保障工作经费 1 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79.96 万元。

组织对办案业务费(含 2022-2023 年交通肇事扣押车辆和违法车辆保管费 50 万元)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25.5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案件顺利办理，按时办结，有效的减少了交通事故的发生数量，极大地遏制了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保障了全县全年的道路畅通。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全年预算数 1995.12 万元，执行数 1995.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大队整体

绩效支出情况良好，取得了预定的绩效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监督不够及时，总是事后进行监督，原因是因为监督力度小，重视程度欠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大队会更加健全支出绩效制度，加大监督的力度。

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保持道路畅通、保证道路交通安全	明确责任分工，加强信息报送， 维稳保障再加力，确保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有序 依法办案，严格执法； 强化酒驾整治，定点查缉与流动执法、滚动巡逻、精准拦截相结合； 创新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充分发挥各类交通安全宣传阵地作用。	优秀	1995.12	1995.12		1995.12	1995.12		—	100%	—
	金额合计			1995.12	1995.12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正常的交通秩序，保证交通运输的畅通安全						维护正常的交通秩序，保证交通运输的畅通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降低交通事故发生数量			≥20%		≥20%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道路畅通			保障		保障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疏导交通拥堵			≤10 分钟		≤10 分钟		10		10
		成本指标	节约各种费用，减少各			1995.12 万元		1995.12 万元		20		20

完成情况			项经济损失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安全,预防交通事故发生	保障	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车辆审验监管,优化尾气排放,保持生态	保持	保持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可持续发展	促进	促进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办案业务费(含 2022-2023 年交通肇事扣押车辆和违法车辆保管费 50 万元)等 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办案业务费（含 2022-2023 年交通肇事扣押车辆和违法车辆保管费 5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含 2022-2023 年交通肇事扣押车辆和违法车辆保管费 50 万元）						
主管部门		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实施单位		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54	125.54	125.54	10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54	125.54	125.5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案件正常及时办理，按时办结，维护人民群众人身和车辆财产安全，保障道路畅通，减少交通事故数量，遏制交通违法行为发生				案件办理顺利完成，按时办结，减少了交通事故的发生数量，极大地遏制了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保障了道路畅通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的数量	≥120起	≥120起	20	20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99%	≥99%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破获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费预算资金	125.54	125.54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财产挽回率	≥50%	≥5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道路畅通率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污染尾气排放率	≥50%	≥5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道路畅通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车驾管业务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交警队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交警队业务费						
主管部门		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实施单位		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	42	42	10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	42	4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交警业务水平，保证道路交通畅通，尤其是车驾管业务服务水平，方便群众办事，提供安全便利的交通环境。				业务水平得到有效提高，尤其是车驾管业务服务水平，方便了群众办事，提供安全便利的交通环境，保证了道路交通畅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区主要道路畅通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基础数据信息准确率	99%	99%	10	10	
		时效指标	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业务费预算资金	42	42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财产挽回率	≥50%	≥5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安交警科技强警战略发展	提高	提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污染尾气排放率	≥50%	≥5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道路畅通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车驾管业务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省“十七运”赛区保障工作经费 1 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79.96 万元。

省“十七运”赛区保障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9.96 万元，执行数 7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省“十七运”赛区保障工作经费**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省“十七运”赛区保障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96	79.96	79.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9.96	79.96	79.9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省“十七运”米脂赛区赛事正常顺利举行，赛区道路畅通，观众、运动员、裁判通道畅通，及时开赛，有序退场，后勤保障通道畅通。				保障了省“十七运”米脂赛区赛事正常顺利举行，赛区道路畅通，观众、运动员、裁判通道畅通，及时开赛，有序退场，后勤保障通道畅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顺利举办比赛活动次数	8 场	8 场	15	15	
		质量指标	赛区沿线道路排查治理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道路巡查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保障资金预算数	79.96	79.96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优化率	≥80%	≥8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赛区道路管控力度	加强	加强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污染尾气排放率	≥50%	≥5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巡查赛时道路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人员、裁判、观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办案业务费（含 2022-2023 年交通肇事扣押车辆和违法车辆保管费 50 万元）项目。本部门对办案业务费（含 2022-2023 年交通肇事扣押车辆和违法车辆保管费 50 万元）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100，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详见所附报告《办案业务费（含 2022-2023 年交通肇事扣押车辆和违法车辆保管费 50 万元）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4.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621129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95.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8.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917.1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5.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95.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95.12	总计	62	1195.1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95.11	1995.11					
2010201	行政运行	78.01	78.01					
2040201	行政运行	1,097.6	1,097.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	9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46.2	146.2					
2040220	执法办案	429.26	429.2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78.76	178.7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6.28	56.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95. 11	1175. 61	819. 50			
2010201	行政运行	78. 01	78. 01				
2040201	行政运行	1, 097. 6	1, 097. 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		9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46. 2		146. 2			
2040220	执法办案	429. 26		429. 2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78. 76		178. 7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6. 28		56. 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95.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8.01	78.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917.12	1917.1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5.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95.13	1195.1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95.12	总计	64	1195.13	1195.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95. 11	1175. 61	819. 50
2010201	行政运行	78. 01	78. 01	
2040201	行政运行	1, 097. 6	1, 097. 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		9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46. 2		146. 2
2040220	执法办案	429. 26		429. 2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78. 76		178. 7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6. 28		56. 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1.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9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8.69	30201	办公费	12.5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55.16	30202	印刷费	11.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1.52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52.24	30205	水费	3.16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54	30206	电费	18.7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42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27	30208	取暖费	15.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6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6	30211	差旅费	1.4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5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5.6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7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8.3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7.5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5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3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7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019.65	公用经费合计					155.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米脂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9.31		29.31		29.31			
决算数	29.31		29.31		29.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办案业务费(含 2022-2023 年交通事故扣押车辆和违法车辆保管费 50 万元)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995.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5.12 万元,; 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995.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995.12 万元。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执行情况优秀。很好地完成了 2023 年度绩效目标。

办案业务费(含 2022-2023 年交通事故扣押车辆和违法车辆保管费 50 万元)项目作为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现将绩效评价结果总结如下:

目标 1: 全年各类交通违法行为明显减少,通行秩序进一步好转,交通事故四项指数同比下降 10%以上,一次死亡 1-2 人的重大道路交通事故明显减少,未发生一次死亡 3 人以上特大道路交通事故,杜绝了一次死亡 10 人(含 10 人)的群死群伤特大恶性道路交通事故

目标 2: 不发生因管理不力而造成的严重交通堵塞

目标 3: 不发生影响恶劣的涉车涉路群体性治安事件

目标 4: 杜绝了公路“三乱”行为

接下来的工作中我单位将更加严格的把控支出绩效,更加出色的完成制定的各项支出绩效目标,及时认识并改正存在的问题,争取得到人民群众 100%的满意。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